

第一章 招标邀请函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拟对质量管理中心的原子吸收分光光度仪及凯氏定氮仪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一、**招标编号**：HY-MP-2025-031 号

二、**招标内容**：本次招标范围包含如下内容：

招标编号	招标内容	数量	单位
HY-MP-2025-031-分标段 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仪	1	台
HY-MP-2025-031-分标段 2	凯氏定氮仪	1	台

三、**投标商资质要求**：

- 1、在国内登记注册成立，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独立法人企业。
- 2、具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仪或凯氏定氮仪的销售业绩，提供近三年内 3-5 份招标品种同类型的业绩证明（盖章合同扫描件、中标通知书 3-5 份）。
- 3、投标人确认能拿到本标段涉及主要设备厂家的书面授权文件（授权书在资质审核阶段可以不提供，但向招标方递交投标文件时必须提供，不要求唯一授权）。

四、**提交资质时间**：自本标段挂网日起，至 2025 年 07 月 06 日止，符合以上资质要求的供应商可将资质发至以下邮箱：zcling@oryzogen.com；邮件主题为“2025-031 号标资质预审核”。

五、**报名时间**：投标方收到资质审核合格通知后，至 2025 年 07 月 15 日止。

六、**标书截止日期**：分标段 1--2025 年 7 月 24 日 8:55，分标段 2--2025 年 7 月 24 日 13:55。

七、**开标时间**：分标段 1--2025 年 7 月 24 日 9:00，分标段 2--2025 年 7 月 24 日 14:00。

八、**开标地点**：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墩五路 268 号禾元生物总部综合楼十楼 1001 会议室。

九、**收费标准**：

1. 本标段**报名费**收费标准为：分标段 1 为 500 元，分标段 2 为 500 元。标书发布后报名费不退，可以开具发票。

2. **投标保证金：**各投标单位应在缴纳报名时一并缴纳投标保证金，本标段投标保证金标准为：分标段 1 和分标段 2 各收取人民币 10000 元（大写：壹万元整）。①自本标段宣布中标后 60 日，我司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原付款账户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②对已中标单位在招标人收到符合要求的银行履约保函（见索即付独立保函）后向中标单位原付款账户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保证期限为：从投标之日起至招标人收到符合要求的银行履约保函（见索即付独立保函）止。若中标单位未履行招投标过程中的所有承诺，招标人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时，对招标人造成实际损失的，中标单位还应当予以赔偿。

十、收款账户名称：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户行及账号：工行洪山支行 3202006709200147366。行号：102521000360。报名费及投标保证金的缴纳请务必公对公打款。

十一、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开标地点：

寄送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神墩五路 268 号禾元生物总部（投标文件也可以在开标当日带至现场）；

邮政编码：430020

联系人：周经理

电 话：(027)59403931-8008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28 日